

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内容涵盖我局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gdmx.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梅州市梅县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地址：梅县新县城宪梓南路 13 号区委区府大院，联系电话：0753-2589936）。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和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紧紧围绕发改部门职能，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以政府门户网站为依托，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及时更新信息。2024 年我局在政府门户网

站共发布信息 72 条；其中发布部门文件 9 条，工作动态 54 条，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 3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切实满足申请人的合理信息需求。2024 年，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 7 宗，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其中，予以公开 5 宗，因不属于本机关职能无法提供 1 宗，其他 1 宗。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落实“一事一审”制度和“三审三校”制度，从严从实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准发布。

（四）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区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加强对政府网站运维管理，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和难点问题，依法、主动、及时、准确公开政务信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组织机构、部门文件、办事指南、工作动态、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其他等 8 个类别，并在“双公示”平台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认真执行落实《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管理规定的

通知》（梅县区府办函〔2024〕65号），加强对政府网站日常维护监管，落实政府网站日常监测，进一步明确各类别信息责任分工，规范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2	0	0	1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	1	0	0	1	0	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1	0	0	0	0	0	1	

	提供	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1	0	0	0	1	
(七) 总计		4	2	0	0	1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发布的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在广度、深度、力度等方面存在不足，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将采取如下改进措施：一方面，强化认识，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发布内容的丰富性、主动性和及时性。另一方面，强化管理，落实好“三审三校”制度，完善信息公开台账，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